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作为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莱沃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广州安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安波”）于 2024 年度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2,500.00 万元（不含税），无董事需回避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经其核查，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经营需求，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利益和实际经营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结算，对公司独立性不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对该类关联交易产生依赖。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广州安波	2,000.00	6.32%	0.00	695.09	2.19%	根据实际生产情况进行采购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州安波	500.00	27.58%	0.00	15.93	0.88%	/

注：1、2024年度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额/2023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2、公司向关联人广州安波销售产品合同交易金额为119.47万元，确认收入15.93万元，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交易金额未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

###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前次）预计金额	2023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广州安波	2,000.00	695.09	根据实际生产情况进行采购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州安波	500.00	15.93	/

注：公司向关联人广州安波销售产品合同交易金额为119.47万元，确认收入15.93万元。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交易金额未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安波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晟	注册资本	1,79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3月20日	控股股东	湖南时变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62号B2区402	主要办公地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62号B2区402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广播电视卫星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零售；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总资产	4,499.36万元	净资产	1,235.59万元
营业收入	3,053.77万元	净利润	121.49万元

注：上述数据为广州安波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 **（二）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安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弘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参股子公司，西安弘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安波 13.50% 股份。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安波依法经营，财务状况良好，技术实力强劲，具备较好的支付能力。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广州安波就上述交易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于 2024 年度向广州安波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相关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着自愿、平等、互惠的宗旨签署交易协议并履约。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应协议。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实际经营状况，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测。公司本着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与关联方开展正常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致使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不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

审议、表决，且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邦羽  
陈邦羽

朱济赛  
朱济赛



2024 年 4 月 22 日